

## 司法院 109 年度助理設計師甄選簡章

職稱：司法院助理設計師 1 名(預估缺)

(備取 1 名，候補期間自公告之翌日起三個月，如無適當人選得予從缺)

職務列等：委任第 5 職等或薦任第 6 職等至第 7 職等

職系：資訊處理職系

一、資格條件如后：

- (一)性別：不拘。
- (二)現經銓敘審定資訊處理職系薦任 6 職等以上合格實授者。
- (三)熟悉資訊軟硬體採購、具資訊系統規劃與系統推廣經驗。
- (四)具備法院審判系統及法庭科技數位卷證經驗者尤佳。

二、工作項目：

- (一)協助資訊軟硬體之採購。
- (二)大型資訊系統之開發、規畫與維運。
- (三)協助綜理資訊業務及其他交辦事項。

三、工作地點：司法院(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124 號)

四、報名時間及方式

請於 109 年 12 月 4 日前(以郵戳為憑)，備妥以下資料：

- (一)資訊人員甄選報名表(請下載附件「司法院暨所屬各機關資訊人員甄選報名表」)
- (二)公務人員履歷表(需使用銓敘部所訂之公務人員履歷表<一般>格式、含簡要自傳、學經歷、最近 2 吋半身脫帽相片一張)。
- (三)最近一次銓敘審定函影本、現職派令影本。
- (四)考試及格證書影本。
- (五)最高學歷影本。
- (六)最近 5 年考績通知書、獎懲資料影本。

以上資料請以 A4 規格依序左齊裝訂，務請留白天聯絡電話及常用 e-mail，掛號郵寄至：司法院資訊處第三科(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124 號)收，親自報名概不受理，信封註明「應徵司法院資訊處助理設計師」。

五、甄選程序：

- (一)經書面審查符合者，擇優通知面試；資格不合、書面審查不符需求或未獲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。
- (二)如需返還應徵資料，請檢附回郵信封，錄取名單將於司法院網站公告。

六、聯絡電話：02-23618577 轉 296，黃先生。